

全省启动第三批口罩投放

每天百万只 持续十天

(上接一版)

监督举报电话24小时值守

省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综合组相关负责人表示,打好疫情防控这场人民战争,离不开人民群众共同参与,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需要社会监督。省疫情防控指挥部监督举报电话24小时在线值守。截至2月26日,共受理群众来电3787件,其中投诉类2036件、咨询类1617件、其他类134件等,均已及时回复或转有关省辖市疫情防控机构核查处理。目前已处理10名相关责任人。

第三批口罩连续投放10天

全省复工复产逐渐提速,口罩是大家不可或缺的防护用品。省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综合组相关负责人表示,按照计划,2月26日起全省已开始第三批市场投放,每天100万只,连续投放10天,投放范围覆盖全省。并且,随着各地复工复产,社会公众对口罩的需求还会增加,为此,除加大我

省生产企业扩能扩产力度,各地各部门要充分发挥市场作用,满足需求。

统计显示,全省多部门联合行动,深入进行疫情防控工作。其中,省市场监管执法稽查部门对制售假冒伪劣口罩等防护用品、野生动物违规交易等违法行为进行有力打击,截至2月24日,共出动执法人员20多万人次,开展联合执法7719次,查办案件993起,查获假冒口罩223万只。

中原大地处处闪耀“志愿红”

省委宣传部相关负责人表示,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战役中,我省广大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志愿服务工作者踊跃投身到防疫一线的各项行动之中,在城市社区、村镇、交通卡口、车站机场等到处都是志愿者的身影,中原大地处处闪耀着“志愿红”。截至目前,省直机关共有134个单位,组织7000多名党员志愿者,下沉到321个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志愿服务,累计服务16.3万小时。全省共有300多万志愿者参加了防疫志愿服务。

各级劳模捐款捐物6.15亿元

省总工会相关负责人表示,疫情发生以来,全省广大职工、劳模积极投身疫情防控阻击战。据不完全统计,全省各级工会共组建职工志愿服务队21312支,参与疫情防控职工志愿者67.8万余人。其中,全省各行各业劳模先进人物和先进集体迅速响应,冲在疫情防控第一线。据不完全统计,截至目前,全省各级劳模捐款捐物共计6.15亿元,在疫情防控这个特殊战场高扬起了劳模精神的旗帜。

随着疫情时间延长,无论医患或民众,都承受着巨大的精神压力。省总工会开通400-680-6101心理援助热线,在线为广大职工提供24小时免费专业心理咨询服务。

150万名“半边天”投身志愿服务

省妇联相关负责人表示,疫情发生以来,全省共有150万名巾帼志愿者积极参与疫情防控,贡献力量。她们活跃在全省4.8万个社区和村庄,起早贪黑参与联防联

控,密切关注返乡人员动态,拿起小喇叭,走村串户,宣传防护知识,巡防排查重点人员,严防死守重要卡口,劝导群众不聚会、少外出,并为一户户隔离群众代买代办、送去生活物资,切实当好宣传员、监督员、战斗员、勤务员。

同时,省妇联发起“豫爱同行,抗击疫情”公益项目,募集资金286万元,为全省援鄂医护人员家庭送去暖心包、爱心菜。

郑州逾21万志愿者温暖一座城

郑州市委宣传部相关负责人表示,自我省启动一级应急响应后,市文明办即时启动全市疫情防控志愿服务行动。自启动至2月27日零时,全市共招募志愿者214500名,其中党员志愿者128614名,近5天日均上岗志愿者达10万余名。

疫情期间,郑州市全面启动“绿城使者——小红象·健康行”志愿服务行动,组建市级支队、16个区域大队、238个街道(乡镇)分队,3510个社区(村)志愿服务队,大家共同努力,守护家园。

今年我市商务工作重点划定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赵柳影 通讯员 吕建文 郭家栋)做好生活必需品保供、提前研究市场消费趋势走向、加大对数字经济、健康、教育招商引资力度……昨日,全市商务系统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会议在郑召开,为2020年全市商务领域工作“划重点”。

据了解,自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开展以来,全市商务系统建立“政企联动、督导检查、监测协调、市场应急、服务保障”五项行之有效的工作机制,整合力量,开辟“八条战线”,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市场保供、企

业复工等各项工作,开展“保投放稳价格、保供应稳质量、保畅通稳市场、保补贴稳储备、保销路稳需求、保复工稳生产”等工作,为我市打赢疫情阻击战提供强力支撑。

统计显示,目前全市共分四次投放政府储备肉蛋菜9942吨,保证市场供应。此外,全市大型商场68家、连锁超市403家、品牌连锁便利店800家已复工,复工复业率达到80%以上;69家重点外贸企业复工率达到88%;130家外资企业复工率21.7%。

下一步,全市商务系统将持续抓好疫情防控;做好生活必

需品的保供,确保市场稳定有序;做好企业复工复产工作,为企业解决实际困难;抓好对外开放工作,积极争取国家和省更多的开放战略和平台落地郑州,确保《三年行动计划》2020年度50项重点任务、首批100个重大项目顺利推进。

同时积极采取措施,联动商贸流通各领域发力,丰富消费形式,激发市场活力;谋划好招商引资工作,重点围绕“数字经济、健康、教育”等领域加大招商引资力度。认真对照目标任务,主动作为,攻坚克难,确保全年目标圆满完成。

省市召开电视电话会议

突出重点强化服务 有序推进复工复产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李爱琴)昨日下午,全省服务企业复工复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我市收听收看。

全省电视电话会议结束后,我市随即召开电视电话会。会议要求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增强做好企业复工复产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坚持两手抓、两手硬,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确保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和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的圆满完成。要紧盯重点项目、国有企业、个体工商户等重点领域,按照先规上后规下、先工业后服务业、先重点后一般的原则,强化各类要素保障,切实解决好用工、水电气保障、材料运输等问题,在确保疫情防控到位的前提下,全力推动企业尽快复工复产。要强化服务,做好政策、用工、产业链等各项服务,创新用工服务举措,采取“点对点、一站式”运输服务、加强上下游和产销对接等切实举措,帮助企业解决现实问题,有序推动企业复工复产。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荥自然资告字〔2020〕4号

经荥阳市人民政府批准,荥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四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附件)。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本次网上挂牌活动,申请人可以独立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此次出让地块采用网上挂牌方式出让,均采用价高者得的方式确定竞得人(具体内容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四、申请人需办理数字证书认证手续,并

于2020年2月28日至2020年3月28日9时,登录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浏览公告并下载挂牌文件。缴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是2020年3月28日17时(挂牌期截止时间前2天)。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时间为:2020年3月21日至2020年3月30日。竞得人凭《网上竞得证明》及其他审核资料在挂牌出让活动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到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订《竞得结果证明》。竞得人签订《竞得结果证明》后2个工作日内到荥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401房间办理后置审核手续。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荥政储(2019)82号地块为豫龙镇城中村改造配套开发用地。

(二)此次出让地块建设内容需符合郑州荥阳健康园区产业发展规划,竞得人需在挂牌期内取得郑州荥阳健康园区管委会出具的建设项目符合产业准入条件的意见;地块建筑方案需符合郑州荥阳健康园区核心区城市设计要求;详细情况请咨询郑州荥阳健康园区管委会,联系人:李先生,咨询电话:0371-69560222。

(三)网上挂牌时间截止时,有两个以上竞买人参与竞买的,系统自动转入5分钟限时竞价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为无底价挂牌,最高价格的出价人即为竞得人。出让地块的缴款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

(五)竞买人须全面了解《河南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管理办法》和《挂牌出让须知》。

(六)本次出让地块土地竞买人不受持有A类复垦券限制参与竞拍,土地成交后,出售价高于500万元/亩的商品住宅用地(安置用地除外),需使用A类复垦券(使用A类复垦券面积为出让宗地总面积),具体事宜详见挂牌出让须知。

七、联系方式:

荥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荥阳市荥泽大道与康泰路交会处南100米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371-64652136
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荥阳市中原路与飞龙路交叉口政务服务中心7楼
联系人:丰先生
联系电话:0371-66126658

荥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2月28日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	出让年期(年)	规划指标				容积率	保证金(万元)	起始价(万元)
					土地用途	建筑高度(米)	建筑密度(%)	绿地率(%)			
1	荥政储(2019)52-1号	康体西路与荣泽西一路交叉口西南侧	31274.91	70	城镇住宅用地	<54	<20	>35	1.0<FAR<2.0	3161.6175	15610
2	荥政储(2019)52-2号	荣泽西一路与东西向街坊道路交叉口西南侧	22288.26	70	城镇住宅用地	<54	<20	>35	1.0<FAR<2.0	2254.4752	11130
3	荥政储(2019)52-3号	悦来西路与荣泽西一路交叉口西北侧	37292.46	40	商务金融用地	<120	<45	>25	FAR<3.5	3392.412	16720
4	荥政储(2019)82号	站南路与织机路交叉口东南侧	24735.43	70	城镇住宅用地	<54	<20	>35	1.0<FAR<2.5	2237	11185

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牟县自然资源局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国土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郑报国土资交易告字〔2020〕1号

经新郑市人民政府、中牟县人民政府、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批准,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中牟县自然资源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国土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郑港出(2019)69号(网)等4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具体由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二、本次出让地块中除郑港出(2019)69号(网)外,其余地块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地块情况:

(一)郑港出(2019)69号(网)地块为产业用地,根据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

1.该地块不接受联合竞买及个人竞买;

2.依据河南省政府支持我区“空中丝绸之路”客货运输发展要求,为弥补我区航空飞行培训产业空白,按照我区城市功能及产业规划,该宗地需建设航空飞行训练中心、航空乘务培训中心及酒店和办公场所,主要提供飞行员初训、飞行员复训、乘务培训以及相关住宿、商务办公等配套服务。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竞买人是否符合上述有关要求进行审核。

(二)郑港出(2019)107号(网)地块,根据规划要求,宗地属整体规划的一部分,不具备单独开发条件,应与相邻土地统一开发建设。

四、本次出让宗地采取无底价网上挂牌方式出让,最高价格的出价人即为竞得人。

五、申请人需在2020年2月28日至2020年3月26日期间办理数字证书认证手续(流程详见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http://www.zzhkgggyz.cn/“公共服务一办事指南”窗口),登录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官网点击“交易主体登录”),浏览公告并下载挂牌须知。

申请人按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将在2020年3月26日17时前确定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告时间为2020年2月28日至2020年3月18日,网上挂牌时间为2020年3月19日至2020年3月30日,挂牌截止时间为:2020年3月30日。挂牌截止时间具体为:

郑港出(2019)69号(网)	3月30日10时00分	郑港出(2019)77号(网)	3月30日10时10分
郑港出(2019)79号(网)	3月30日10时20分	郑港出(2019)107号(网)	3月30日10时30分

竞得人持《网上竞得证明》及相关资料(具体见竞买须知)于2个工作日内提交至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

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后置审核,通过审核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订《成交确认书》。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成交的出让地块出让金缴款期限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

(二)竞买人须全面了解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产业准入政策。

(三)竞买人须全面了解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项目备案政策。

八、联系方式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国土资源局:刘先生(0371)86198826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王先生(0371)61318572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崔先生(0371)86199086

2020年2月28日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米)				地块下空间利用情况
郑港出(2019)69号(网)	志洋路以南、雍州路以西	47715.90	商务(兼容商业)用地	<2.0	<45	>25	<40	开发地下空间	40	16161	16161
郑港出(2019)77号(网)	规划保航北二路以北、规划保航五街以西	3855.52	零售商业(加油加气站)用地	<0.5	<30	>25	<12	/	40	4627	4627
郑港出(2019)79号(网)	大寨路以南、凌风街以东	16886.37	城镇村道路(地下通道)用地、商服用地	/	/	/	/	开发地下空间	城镇村道路(地下通道)用地50、商服用地40	1364	1364
郑港出(2019)107号(网)	如云路以南、乔松街以西	1412.05	商业用地	<2.0	<30	>35	<40	开发地下空间	38.7	699	699